

中小微企业声明函（货物类项目）（采购包号：1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南京市产品质量监督检验院（南京市质量发展与先进技术应用研究院））采购编号为（JSZC-320100-NJXY-G2026-0032），2026年南京市质检院试剂耗材（三）项目（项目名称）（采购包号：1）的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微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微企业、签订采购包意向协议的中小微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杜瓦瓶液氮（规格：标纯 99.999%），钢瓶氮气（规格：99.999% 40L/瓶），钢瓶氮气（规格：99.99% 40 升），钢瓶氦气（核心产品）（规格：99.999% 40 升）”，钢瓶混合气 氮+氢（规格：40 升），钢瓶氩气（规格：99.999% 40L/瓶），钢瓶氩气（规格：99.99% 40 升/瓶），钢瓶氩气（规格：99.9999% 10L/瓶），钢瓶氧气（规格：99.999% 40 升），高纯空气（规格：40L/瓶），合成空气（规格：40 升/瓶），混合气（规格：H2:5ppm、O2:5ppm、CH4:5ppm、CO:5ppmCO2:5ppm、底气：N2），混合气（规格：Ne:5ppm、H2:5ppmO2:5ppm、N2:5ppmCH4:5ppm、CO:5ppmCO2:5ppm、底气：HE），混合气（规格：氮中氧：0.2%），混合气（规格：40L/瓶 75%丙烷 25%丁烷），混合气（规格：H2:5ppm、Ar:5ppm、N2:5ppm、CH4:5ppm、CO:5ppm、CO2:5ppm底气：O2），混合气（规格：O2:5ppm、N2:5ppmCH4:5ppm、CO:5ppmCO2:5ppm、底气：H2），混合气（规格：甲烷底 16 组分标气），混合气（规格：1.3-丁二烯 1%，正丁烷 20%，异丁烷 20%，烷正丁烯 1%，异丁烯 1%，顺丁烯 1%，反丁），混合气（规格：四氢噻吩：10mg/kg 、乙硫醇：10mg/kg 、硫化氢：10mg/kg、氮气：余），混合气（规格：四氢噻吩：30mg/kg 乙硫醇：30mg/kg 硫化氢：30mg/kg 氮气：余）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投标产品制造商为（马鞍山市晨虹气体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32人，营业收入为120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314万元，属于（☐中型企业 ☒小型企业 ☐微型企业）；

2. （二氧化碳（规格：99%，40L 食品级）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投标产品制造商为（常州市赛弗特种气体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28人，营业收入为142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239万元，属于（☐中型企业 ☒小型企业 ☐微型企业）；

3. (钢瓶甲烷(规格: 40L/瓶), 钢瓶甲烷(规格: 99.999% 4L), 钢瓶甲烷(规格: 99.999% 8L), 异丁烷(规格: 4 升), CO(规格: 8 升 99.9%)), 属于(工业)行业; 投标产品制造商为(江苏宏仁特种气体有限公司), 从业人员 87 人, 营业收入为 9324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8011 万元, 属于 (☐ 中型企业 ☒ 小型企业 ☐ 微型企业) ;

4. (精乙炔(规格: 40L)), 异丁烷(规格: 4 升), CO(规格: 8 升 99.9%)), 属于(工业)行业; 投标产品制造商为(马鞍山市蓝焰工业气体有限责任公司), 从业人员 37 人, 营业收入为 1962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2046 万元, 属于 (☐ 中型企业 ☒ 小型企业 ☐ 微型企业) ;

5. (丙烷(规格: 8 升)), 属于(工业)行业; 投标产品制造商为(南京漂水工业气体制造有限公司), 从业人员 58 人, 营业收入为 4274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3153 万元, 属于 (☐ 中型企业 ☒ 小型企业 ☐ 微型企业) ;

以上企业, 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 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 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

企业名称(加盖 CA 电子公章): 马鞍山市晨虹气体有限公司

日 期: 2026 年 8 月 5 日

备注:

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 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. 专门面向中小微型企业采购的项目, 供应商如不提供此声明函, 则不能通过资格审查; 非专门面向中小微型企业采购的项目, 供应商如不提供此声明函, 价格将不做相应扣除。

3. 供应商应对照《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国家统计局、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(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 号)《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〈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(2017)〉的通知》(国统字〔2017〕213 号)的规定, 自行勾选制造商的企业规模类型。